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
聯絡人：張志偉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617
傳 真：(02)87897614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102001678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共工程反貪腐座談會實施計畫(102167820-1.DOC)

主旨：為推動反貪腐措施，謹訂於102年5月至6月間辦理「公共工程反貪腐座談會」，請轉知所屬（轄）機關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座談會之辦理時間及地點簡列如下，參加人員請逕至本會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<http://www.pcc.gov.tw/>)之「其他資訊及服務區」項下「線上報名系統」報名（詳如附件實施計畫）：
- (一)東區：102年5月28日(星期二)，地點：花蓮縣衛生局3樓大禮堂（花蓮市新興路200號）
 - (二)北區：102年6月3日(星期一)，地點：新北市政府5樓507會議室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）
 - (三)中區：102年6月7日(星期五)，地點：彰化縣政府第二辦公大樓9樓會議室（彰化市中興路100號）
 - (四)南區：102年6月21日(星期五)，地點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小禮堂（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1102號）



1020016782

二、請各機關指派採購業務、主（會）計及政風人員與會，建議前次〈101年度〉未參與者優先，參加者給予公務人員訓練時數2小時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法務部廉政署

2013-05-10
交 11:50:27 文 章



裝



19

訂

線